

【學籍資料更改】Q&A

Q：如何更改學籍資料，需要檢附什麼文件？

➤ 辦理方式：

- 臨櫃申請：至教務處註冊組臨櫃填寫「更改學籍資料申請書」。
- 其他方式：從教務處首頁／表單下載／學籍相關文件（在校生）/學生學籍資料更改申請表下載「學生學籍資料更改申請表」，透過Email、傳真等方式申請。

➤ 資料更改項目及所需檢附文件

更改項目	需檢附文件
中文姓名	「戶籍謄本正本」及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」
英文姓名	「護照影本」或「外交部網站姓名翻譯」
身分證/居留證	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/居留證正反面影本」
戶籍地址	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」
電話/手機/通訊地址/信箱等資訊，無須附加證明文件	

➤ 注意事項：

- 更改中文姓名須收取「戶籍謄本正本」，非臨櫃申請須另外郵寄資料至教務處註冊組，或透過內政部戶政司申請「電子戶籍謄本正本」直接檢附亦可。
- 非本人辦理請檢具委託書。